

輔仁大學 100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新生（含轉學生）註冊須知

一、上課日期：100 年 9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

二、註冊須知：

（一）請上網至本校新生專區 <http://www.fju.edu.tw/freshman>，詳閱說明並登入學生資訊管理系統，依序填寫表格及了解註冊應辦事項。

辦理事項	說 明	承辦單位/電話
LDAP 單一帳號 密碼	請詳閱報到發給註冊注意事項或網頁說明。網址： http://whoami.fju.edu.tw/	資訊中心校資組 2905-2714
上網填寫學生 基本資料	請新生（含轉學生）9 月 8 日前上網確認核對「學生基本資料」。以免延誤註冊手續。 1. 以單一帳號（LDAP）及密碼上網登入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。 2. 網址： http://estu.fju.edu.tw/estu/stu.aspx 。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801
繳交學分學雜 費、游泳池費及 健康檢查費	1. 申請入學新生： 100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5 日前 以學號上網下載繳費憑單並依繳費單說明方式繳費，網址： 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 ， 逾期視同放棄入學資格。 2. 考試入學新生：現場報到時繳交。 3. 轉學生： 100 年 8 月 5 日至 8 月 11 日上午 12 時前 以學號上網下載繳費憑單並依繳費單說明方式繳費。網址： 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	總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8
就學貸款	欲申請就學貸款者請於（1） 8 月 5 日前（申請入學新生） （2） 8 月 18 日前（考試入學新生） （3） 8 月 18 日前（轉學生） 辦妥銀行對保手續，並持相關文件親自至學務處夜間辦公室繳交，申辦細則及相關辦法，請至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。網址： 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7
就學優待減免	符合就學優待減免資格者，請於（1） 8 月 5 日前（申請入學新生） （2） 8 月 18 日前（考試入學新生） （3） 8 月 18 日前（轉學生） 備齊證件（若為身心障礙人士及其子女減免者，除原規定須繳納之證件外，另需附上國稅局開立之學生本人、及其父母，已婚者需加上配偶之前一年度各類綜合所得資料清單），親至學務處夜間辦公室辦理，相關訊息請至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。網址： 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852
選課	1. 詳細請至輔仁大學首頁（網址： http://www.fju.edu.tw/ ）/在校學生/「課程・學習」/「學生選課資訊網」項下下載學生選課須知及操作說明，並依相關規定辦理選課。 2. 全人教育課程(校定必修課程)請詳閱全人教育課程中心進修組網站各網頁之說明（網址： http://night.ntcc.fju.edu.tw/edu/Photo.htm ）。 3. 請留意學生選課資訊網（網址： http://www.course.fju.edu.tw ）公告及各開課單位網頁公布欄發放之選課相關訊息。 4. 本 100 學年度「國文」及「大一英文」課程由全人教育課程中心進修組統一分班開課，學生不需上網選課。分班結果請隨時留意全人教育課程中心進修組公告，請勿於所規劃之「國文」及「大一英文」課程時段選修其他課程。	教務處課務組 2905-2285 2905-2800 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進修組 2905-2835
兵役登記	1. 對象：（1）未服兵役者：繳交兵役資料卡及身分證影本。 （2）役畢者：繳交兵役資料卡、退伍令及身分證影本。 （3）免役、特種生：繳交兵役資料卡、免役證明文件及身分證影本（免役生、國民兵、36 歲以上，大學平讀生、現役生、替代役）。 ※全體男同學一律皆需登入「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」填寫並下載資料表含證件影本寄回學校辦理。網址： http://smis.fju.edu.tw/freshman/ 3. 時間：請於 100 年 9 月 8 日前 以掛號郵寄學務處夜間辦公室（兵役）或開學一週內親至進修部大樓二樓學務處夜間辦公室繳交。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801

健康檢查及體適能檢測	<p>1. 建檢與體適能檢測時間、地點及相關訊息，請至學生資訊管理系統或衛保組網頁查詢。</p> <p>2. 請依各系排定之時間，持「國民身分證」及「繳費收據聯」到校接受健康檢查與體適能檢測。</p> <p>3. 健檢時間：100年9月8日下午2:20-5:00。</p> <p>※健康檢查承辦單位為衛生保健組，體適能檢測承辦單位為體育室。</p>	<p>衛保組 2905-2527</p> <p>體育室 2905-3112</p>
新生開學典禮輔導教育暨軍訓免修作業	<p>100年9月9日上午8時至下午16時，實施開學典禮及新生輔導教育，相關訊息請至學生事務處夜間辦公室網頁查詢。網址：http://night.ntcc.fju.edu.tw/night/student/student.htm</p>	<p>學務處夜間辦公室</p> <p>2905-2801</p>
學生自行檢查註冊狀況	<p>1. 請至輔大首頁在校學生/「學籍·註冊」項下之「學籍電子註冊系統」查詢。</p> <p>2. 註冊手續不全、逾期辦理或未辦理者，請務必於規定時間親自到校，至承辦註冊相關單位辦理逾期或未辦之程序，完成補辦註冊。</p>	<p>教務處註冊組</p> <p>2905-2244</p>
車票	<p>申購車票：憑已繳學分學雜費用之繳費收據於10月7日前親自至學務處夜間辦公室洽辦板橋往返輔大之三重客運月票。</p>	<p>學務處夜間辦公室</p> <p>2905-2246</p>
住宿申請	<p>1. 以書面申請為憑。100年8月19日前備妥相關資料寄學務處生活輔導組。</p> <p>2. 相關訊息請至學生資訊管理系統查詢</p>	<p>學務處夜間辦公室</p> <p>2905-2246</p>
教育部共同助學措施申請(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)	<p>1. 申請資格： 凡家庭年收入低於70萬元，而未領取政府各項公費、就學減免者皆可申請。每人1學年補助12,000元~35,000元不等。</p> <p>2. 符合申請資格者，請於10月20日前向學務處夜間辦公室申辦，相關訊息請至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。網址：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</p>	<p>學務處夜間辦公室</p> <p>2905-2246</p>
保留入學資格 (<u>考試入學新生及轉學生適用</u>)	<p>新生因病、懷孕、生產、育嬰、依法服兵役或其他特別事故(經濟困難)不能當年度入學者，得申請保留資格展緩入學，惟以一年為限，逾期即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。申請保留入學者，辦理手續完成即可辦理全額退費。</p> <p>申請期限：上課日前。</p> <p>應備證件：公立醫院證明、徵集令或清寒證明文件、國民身分證正本、本校繳費單收據聯。</p>	<p>教務處註冊組</p> <p>2905-2869</p>
休學	<p>新生註冊後，因故得申請休學。離校手續單至教務處註冊組索取或自教務處網頁下載。網址：http://www.academic.fju.edu.tw/</p> <p>申請日期：上課日前一週開始辦理。</p>	<p>教務處註冊組</p> <p>2905-2869</p>
休退學退費	<p>1. 依本校學生休、退學退費標準辦理退費。</p> <p>2. 因休、退學完成日期與退費金額密切相關，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，有關退費標準時間表請詳閱學雜費查詢系統之系統公告 http://tuition.ga.fju.edu.tw/InchargeStudent/。</p> <p>(1) 100年9月7日前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全退。</p> <p>(2) 100年9月8日~13日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退2/3，其餘各費全退。</p> <p>(3) 100年9月14日~10月24日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2/3</p> <p>(4) 100年10月25日~12月6日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1/3。</p> <p>(5) 100年12月7日以後完成休退學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	<p>總務處出納組</p> <p>29052248</p>
領取學生證	<p>於上課一週內，由教務處註冊組通知班代領取全班學生證並發放。</p>	<p>教務處註冊組</p> <p>29052245</p>
在學證明	<p>需在學證明者，於完成註冊開始上課後，持學生證至進修部大樓二樓「教務自動化服務系統」申請在學證明，或自行影印學生證後，持正、影本至教務處註冊組加蓋在學證明章戳。</p>	<p>教務處註冊組</p> <p>2905-2869</p>

		2905-2244
學分抵免	<p>重考生（含轉學生）得向所屬學系申請抵免學分（含抵免全人教育相關課程），但除經核准提高編級者外，必修體育不得抵免。</p> <p>申請期限：限上課一週內辦理完畢，並以入學當年度一次為限，入學時未提出申請者，日後不得再提出申請。</p> <p>應備文件：請備原校歷年成績單並填妥抵免表（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或自教務處網頁下載）。</p>	<p>教務處註冊組</p> <p>2905-2245</p> <p>2905-2244</p> <p>2905-2869</p>
特種身分登記	<p>具備特種身分學生（僑生含港澳生、外籍生、海外蒙藏生、派外子女、原住民族籍學生、腦性麻痺生，領有殘障手冊之視障、聽障、語言障礙及多重障礙學生等），請於上課日後2週內持相關證明文件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登記，逾期視同自動放棄權益。</p>	<p>教務處註冊組</p> <p>2905-2869</p>
校外英文證照 登錄及驗證 (100學年度入 學新生適用)	<p>由『學生資訊入口網』（輔大首頁>在校學生）以「單一帳號(LDAP)密碼」登入後點選「網路·服務」項下之『檢定及證照管理系統』，填寫及上傳已考取之校外英文能力類證照，並儘速持證照正本至就讀學系秘書完成驗證作業。（系統持續開放，可隨時登錄更新資料）</p> <p>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本校英文學科學習能力之畢業條件所對應的校外語言證照年限以「學生入學年度的前三學年之後日期」視為有效。以100學年度入學學生為例，其所持證照除了需符合相關成績標準外，證照日期亦需在97年8月1日後，始具備校內英文檢測免試之申請資格。 2.相關成績對應標準請見全人教育課程中心網頁「學科學習能力」專區→「輔仁大學學生學科學習能力檢測通過標準與配套措施」。 3.如欲申請100學年度英文學科學習能力檢測免試，請同學務必於101年2月17日前完成「填寫證照」、「上傳合格文件」、「查核正本」三項動作，始取得英文免試資格。 	<p>全人教育課程中心</p> <p>2905-3054</p>